

一餐青青寒食芳

邱俊霖

不同花纹细划出许多门类,比如陆游在诗里就提过,他曾在蜀地为官八年,当时的蜀地百姓就把用糯米制作并且包成筒状的粽子叫作“糍筒”。在陆游的故乡,还有一种用新鲜箬叶把糯米粉包裹起来蒸熟的粉糰,叫作箬糍。陆游在诗里写:“旋炊粉糰裹青箬,新煤饧枝缀红糍。”(《夜坐观小儿作拟毛诗欣然有赋》)陆游晚年看孩子们作诗,为了助兴,就备了箬叶包裹的粉糰和新炸出来的、撒着红糍的“饧枝”。

此外,陆游生活的宋代,“油糍”也特别受欢迎,它和现在的油糍或者麻团基本上是同一类食物。宋代很多诗歌中都有它的身影,尤其是当时的僧人更喜欢在诗里写油糍。

原来,宋代禅林里流传着一则“油糍悟道”的故事。说的是当年金陵有位俞道婆,一边卖油糍为生,一边参禅问道。有一天,她偶然听到一段曲子,心中久存的疑惑突然解开,当下大彻

大悟。开悟的那一刻,她连赖以维生的油糍生意也顿然放下,随手就把装油糍的盘子掷在地上。这一掷并非癫狂,而是象征抛却世间一切执着。这则公案在禅宗典籍里屡被传颂,油糍也因此成了“放下执着”的经典意象。所以宋代僧人的诗文中常借此来讲禅机、谈觉悟。

除了上面说到的这些糍,在陆游生活的宋代,还有一种时令性的糍,那就是青糍。所谓青糍,就是制作时将艾草或青草的汁液揉进糯米当中,做好后的青糍色如碧玉,通体透着莹润的光泽。青糍是寒食、清明时节最常见的节令点心,青糍清香软糯,带着淡淡的青草清香,入口绵甜不腻,在陆游生活的时代已经十分受人喜爱:

“青糍旋捣作寒食,白葛预裁充暑衣。”(《晚春感事四首·其一》)

陆游那个时代的青糍具体长什么模样,如今已很难详细考证,但从原料和做法来看,它和今天的青团基本可以说是同宗同源,甚至有可能是一样的。更重要的是,陆游那个时代的人们,也是在寒食、清明时吃青糍,可见咱们现在寒食、清明吃青团的习俗,在陆游生活的宋代就已经非常流行了。

海外汉学家研究中国古代文化时,提出的见解不乏真知灼见,但同时也可能存在一些不足为凭的怪论。仅以美国汉学界研究中国古代文学的一流高人海陶玮(1915—2006)为例,做一极简观察。

海陶玮长期在哈佛大学任教,他的《中国文学论题》《中国诗歌论集》(与叶嘉莹合著)等大著,特别是他翻译的包含了许多高论的《陶潜诗集》,在英语世界有着很高的声誉。此书的水平确实高于流俗多多,但其中并非没有怪论。

据了解,他在《陶潜诗集》的序言中介绍陶渊明,没有采用任何史书中的材料。他认为那些史传资料不仅过于贫乏,而且皆不可信,“在他(陶渊明)的传记中和年轻好友颜延之在他逝世不久为他写的悼词中,没有任何有用的或可靠的信息”,这些传记“关心的主要是陶潜拒绝接受官职,着意过上了类似于古代贤人那种农夫生活。他被归为隐士,而非诗人”。据说在这些不可靠的资料中,连陶渊明的出生年代都没有交代清楚,是海陶玮根据陶渊明的作品并参考现代学者古直、逯钦立的研究,才把陶渊明的生年定于公元365年。

可事实上我们现在了解陶渊明的生平,主要的依据仍然是颜延之的《陶征士诔》和沈约《宋书·隐逸传》、萧统《陶渊明传》、唐修《晋书·隐逸传》和《南史·隐逸传》等传记材料。陶渊明出生于公元365年,依据正在《宋书·隐逸传·陶潜传》中。该传之末明确记载陶渊明“元嘉四年卒,时年六十三。”依此推算,陶渊明自应生于东晋哀帝司马丕兴宁三年(365)。

中国的文史研究者往往过于重视作家的传记,甚至离开了有关传记便觉得寸步难行,而在文本细读方面下的功夫不足;海外汉学家则大抵相反。可谓各得其偏。

海陶玮又确认“以文立传,流芳百世”为陶渊明诗文创作的真正意图。这一点恐怕值得怀疑。陶渊明青年时代是看重名声的,后来他从这种枷锁里解放出来了,在诗里曾经明确地写道:“吁嗟身后名,于我若浮烟。”(《怨诗楚调示庞主簿邓治中》)这应当是他的真心话。海陶玮似未能也不可能证明,这一层意思完全是陶渊明的欺人之谈。

仅此二事,就不能不让人怀疑海陶玮是否过于胆大。他抛开陶渊明的某些重要诗句以及传世的基本史料,毫无顾忌地大发议论。海外汉学家往往有这样的“勇气”,我们大可不必对他们盲目迷信或过高估量。

海陶玮的陶渊明研究

顾农

我要发芽

刘琪瑞

一场濛濛细雨,使早春灰蒙蒙的原野明朗起来,生动起来了,草木上那些大大小小的芽儿顶着晶亮亮的雨珠,呼啦啦冒了出来。

沿河杨柳的枝条变得柔软了,雨点像一个个小音符,在一行行如五线谱似的柳枝上跳跃,演奏欢快的春之圆舞曲,一簇簇嫩绿的新芽怯生生探出了小脑袋。杏树李树也按捺不住,被雨水打湿的枝头油亮亮的,不知什么时候,竟然爆出了一个个嫣红的花苞。冬青、枸骨、枸杞、月季、蔷薇,再也睡不着了,它们被春雨一遍遍催促,睁开了小小的芽儿,忽闪忽闪的,像春天的一只只小眼睛,透出缕缕新奇与期许。

河滩上,去冬的一把野火将收割后的芦苇茬烧成了一片焦黑,银线似的春雨像个魔法师,刷刷刷、刷刷刷,倾洒在黑黢黢的焦土之上,一夜之间,竟抽出了一滩青涩,深深浅浅的芦芽儿舞着小手唱歌。水边的丛丛菖蒲不甘落后,你不让我,我不让你,比赛似的抽芽儿,搞得刚出窟的蛙儿

睁开迷蒙的大眼睛,呱呱几声,把满河道的寂静唤醒了,擦亮了。过不了多久,一只只甩着小尾巴,像黑色小精灵的蝌蚪顺流而下,游进查慎行的诗里,游到齐白石画里,“萤火一星沿岸草,蛙声十里出山泉”……

谁家的小黄狗摇着尾巴,在雨中猎猎叫两声,狗儿也要出门找它的春天。两只黑色百舌鸟穿过一道道绿色雨帘,被高树低枝上一簇簇新芽诱引着感召着,仿佛在说:“滴答,滴答,下雨啦,我要发芽!”

我那三岁的小孙子好像听明白了,他丢了那把小花伞,扎煞着小手,奔跑进料峭春雨里,像鸟儿恣意飞翔,快意喊叫:“爷爷,我也要发芽,长出快乐的枝丫!你呢?爷爷,你什么时候发芽?”

是啊,在春天,在桃红柳绿润染的春雨中,我也要发芽,发出我的青枝绿叶,长出我姹紫嫣红的诗行,不辜负这场“随风潜入夜,润物细无声”的春雨!

不懂

莫小米

共六次的转述,才完成一个回合。而且据我们的常识,再清晰、再准确的转述,也是会产生误差、误解的,况且还是聋哑人,还夹杂不规范的手语。

如此难以沟通的夫妇,如此多的理解障碍,这样的庭审,累是肯定的。这样的婚姻,散伙也是必然的。经过三小时漫长庭审,当事人的婚离成之后,到庭的人都这么想。

可是当初,他们恋爱时,想必是

很容易沟通的,至少,是不需要这么多人来翻译、来转达的吧。一个眼神,一个微笑,一片花瓣,一柄伞,一杯水,一滴泪,一触手,一抚肩,彼此都是懂的。聋哑又有什么关系,不懂手语又有什么关系,只要有爱,一切都懂。

而分手时,则一定是不懂的,这和他们的聋哑没有关系,和表达能力更是没有一丁点关系。善言可能造成更大混乱,君不见周围许多感情破裂的男女感喟:事情怎么会是这样?当初,他是那么懂我!

失爱时的不懂,与相爱时的懂没有关系。反倒有可能,因为懂过,而变得更加不懂。

“紫薯精”是用来形容职场或生活中那种有点小聪明、爱耍滑头,可本质上笨拙又真实可爱的人。这个梗出自某短视频博主的《饭店的寒假工》系列短剧。由于剧中的女主角总穿紫色衣服,性格还带点“小作妖”,于是被网友戏称为“紫薯精”。这个角色之所以让人印象深刻,是因为她有一套标志性的言行:犯错后会飞快眨眼,那模样像在盘算怎么甩锅;总把“经理,不是我,是张美玲(另一位寒假工)!”挂在嘴边推卸责任,可每次都被当场戳穿;一旦被打钱或是受了委屈,她立马就掉眼泪,标志性台词是“吃不到刘文祥(麻辣烫)了”。

现实里,不少人身边都有过像“紫薯精”这样的朋友或同事。看着她在剧里闹出小乌龙、受到小“教训”,很多人会觉得莫名解气;可也有不少网友特别偏爱这个有点小迷糊的角色,还在评论区模仿短剧里心仪“紫薯精”的传菜员小黄的台词留言:“如果全世界都指责你,我就带你去吃刘文祥。”

有这样一桩离婚案开庭时,所有人都被弄得很累。法官、当事人、委托代理人、亲属……都很累。当事人是一对聋哑夫妇。那丈夫不懂规范的手语,他的手势只有他母亲懂,就让母亲先翻译给委托代理人,委托代理人再将他的意思转呈给法官。那妻子倒是懂点手语,她请了自己的姐姐助阵,同样,她让姐姐先翻译给委托代理人,委托代理人再将她的意思转呈给法官。

这样,法官的每一个问题,都要经过三次去三次,来回总

去三次,来回总

去三次,来回总

